

2015春・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徵選活動 活動簡章

感謝各界佳評如潮！前進校園活動即將再度席捲全台！

兩年來，超越基金會團隊走遍全台灣，不論上山或渡海，甚至遠赴綠島，把各行各業的達人帶到同學面前，告訴大家世界上有這麼多好玩的職業！！
2015年新的開始，超越團隊要再次跑遍全台！！

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活動由達人現身校園，分享他們的生命故事與工作經歷，讓孩子認識職場的多樣面貌，同時學習尊重多元行業，提早形塑自我的職涯想像。活動中結合影音及多媒體，跳脫單純的演講形式，強調互動參與；現場並與學生進行「心理測驗」、「超越小學堂」等遊戲安排，透過你來我往、活潑刺激的問答模式，增加同學的參與感，對於職涯的探索與了解也更加深刻。

2015春天，超越基金會竭誠歡迎全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學校報名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活動，在103學年度下學期帶給孩子們一個全新的體驗。

一、報名須知：

- (一) 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學校
- (二) 規則：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，報名人須為任職於該校之學校教職員工，並以報名人為聯繫窗口，每校限送乙件。
- (三) 徵選方式：一律採用網路報名，並以報名資料初審、達人評選決賽進行。
- (四) 報名期間：201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。
- (五) 活動費用：校方只需負擔達人講師費及交通費，其餘活動相關支出由基金會負責。
- (六) 設備需求：學校需有可外接電腦的投影設備與音響設備
- (七) 執行時間：決選學校的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活動執行時間為 103 學年度下學期

二、徵選階段：

- (一) **第一階段：開放全台國中 / 高中 / 高職學校上網報名**
 - 1. 請在民國 201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報名期間上網填寫「2015 春•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徵選活動」報名表，內容包含基本資料、申請活動說明、學校特色照片與設備資訊。
 - 2. 初選：報名截止後將選出 40 所學校進入下一階段，初選結果將於 12 月 23 日公佈於基金會官網。
 - 3. 評審標準：報名資料完整度、問答主題切合度、問答論述內容。
 - 4. 報名連結：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pIL3e0cO6Xqm-4vtwsoLzP64Hpe7dsPrwtOANo0ETak/viewform?c=0&w=1>

- (二) **第二階段：請通過初選的 40 所學校提供校園影片參加決選**
1. 請通過初選的學校於 2015 年 1 月 4 日晚上 10 點之前提供長度約 1 分鐘的影片，內容方向包含：1. 表現學校精神與特色；2. 校長的國中時期夢想或給同學的一句話，表現方式不限、攝影設備器材不限（手機、相機、攝影機皆可），唯影像畫質需為 HD 格式。
 2. 請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，並將影片連結 email 至 eball.campus@gmail.com，影片標題請寫：2015 春•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徵選活動-學校名稱
 3. 影片將公開於 youtube 上，內容授權主辦單位用於本計畫之宣傳與紀錄使用。
- (三) **第三階段：達人評選會決選 20 所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學校**
1. 於 2015 年 1 月 7 日在超越基金會辦理達人評選會，邀請超越基金會達人評審組成評審團，選出 20 所學校獲得 103 學年度下學期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活動一場。
 2. 最後決選名單將於 2015 年 1 月 9 日公告在超越達人 FB 及超越基金會官方網站。
 3. 評審標準：報名資料完整度、問答主題切合度、問答論述內容、創意影片完成度與影片內容。
- (四) **第四階段：請決選學校提供講座活動資訊**
1. 請決選學校於 2015 年 1 月 23 日前，將 103 學年度下學期活動舉辦時間、希望邀約達人名單及場勘表格等活動資訊回覆至基金會，以便後續作業。
 2. 如未能於期限內回覆完整資料，超越基金會將保留最後決定是否前進校園的決定權。

三、 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通過達人評選會選出之 20 所學校，將獲得 103 學年度下學期【超越達人前進校園】活動一場，校方只需負擔達人個人講師費及交通費，其餘舉辦活動之相關費用將由基金會負擔。
- (二) 未進入決選的其餘 20 所學校將獲得「超越達人」共讀計畫一套。(內含 30 本超越達人書籍+1 片超越達人影音 DVD)

四、 版權及授權：

- (一) 本活動所有文字內容與影片之版權歸學校所有。
- (二) 報名參與本活動所有文字內容、進入複選繳交之影音內容須授權主辦單位無償進行下列使用：
 - 1. 文字內容與影音內容供主辦單位於有限範圍內重製，以利本系列活動宣傳之用。
 - 2. 文字內容與影音內容供主辦單位於有限範圍內重製，用於主辦單位會刊內容使用。
- (三) 授權同意書另由主辦單位與各參與學校訂定。

五、 附則：

- (一) 影片需為原創性，參加單位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著作權人之授權。與參加影片相關之著作權法律責任，由參加單位自行負責。若發生侵權行為，主辦單位將追回獎座並取消資格。
- (二) 參加單位相關報名資料及影片不論入選與否，概不退件。
- (三)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徵件辦法之權利。
- (四) 凡參加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規定。